

正本

#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

合同名称：密云区委党校封闭办学二期改造工程

发包人（全称）：北京市密云区机关事务管理服务中心

承包人（全称）：北京奎兴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



二〇二五年 三月



扫描全能王 创建

## 目录

- 1、本协议书；
- 2、成交通知书；
- 3、最后报价一览表；
- 4、合同条款专用部分；
- 5、合同条款通用部分；
- 6、含已标价工程量清单；
- 7、技术标准与要求；
- 8、图纸；
- 9、其他合同文件。





## 六、合同形式

本合同采用固定单价合同形式。

## 七、签约合同价

金额（大写）：玖佰壹拾贰万伍仟肆佰零壹元陆角陆分（人民币）

（小写）¥：9,125,401.66元

安全文明施工费(含税)合计金额 RMB¥：371871.29元

建筑垃圾运输处置费(除税)RMB¥：59917.19元

赶工增加费(含税)合计金额 RMB¥（如有）：0元

暂列金额（不包括计日工部分）（含税）合计金额 RMB¥：200000元

专业工程暂估价(含税)合计金额 RMB¥：100000元

## 八、承包人项目经理：

姓名：所阔； 职称：工程师；

身份证号：230102197808073417；

建造师注册证书号：京 1332013201432588；

建造师执业印章号：京 1332013201432588；

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号：京建安 B(2024)0019417。

## 九、合同文件的组成

下列文件共同构成合同文件：

- 1、本协议书；
- 2、中标通知书；
- 3、最后报价一览表；
- 4、合同条款专用部分；
- 5、合同条款通用部分；
- 6、含已标价工程量清单；
- 7、技术标准与要求；
- 8、图纸；
- 9、其他合同文件。

上述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，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，以合同约定次序在先者为准。

十、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定义与合同条款中的定义相同。

十一、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、竣工、交付并承担质量缺陷保修责任。

十二、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条件、期限和方式向承包人支付合同价款。



十三、本协议书连同其他合同文件正本一式两份，合同双方各执一份；副本一式肆份，甲方执贰份，乙方执贰份。

十四、合同未尽事宜，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，但不得背离本协议第九条所约定的合同文件的实质性内容。补充协议是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。

发包人：北京市密云区机关事务管理服务中心（公章） 承包人：北京奎兴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（公章）



法定地址：北京市密云区鼓楼西大街3号

法定地址：北京市密云区东邵渠镇政府办公楼210室  
-359(集群注册)

法定代表人或其  
委托代理人：张理（签字或盖章）

电话：010-69023689

传真：1102280119949

电子邮箱：/

开户银行：/

帐号：/

邮政编码：101500

法定代表人或其  
委托代理人：李明（签字或盖章）

电话：18501112818

传真：/

电子邮箱：/

开户银行：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密云滨阳支行

帐号：11131201040000446

邮政编码：101500

签约地点：北京市密云区机关事务管理服务中心

2015年3月12日

2015年3月12日

